

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务用车加油合同					
合同编号	12N00811503X20262601				
采购计划编号	LSZC2026-W3-03718				
采购人（甲方）信息					
采购人名称	灵山县司法局	联系人	张莹莹		
联系电话	19966702177				
供应商（乙方）信息					
供应商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广西钦州销售分公司	联系人	李军林		
联系电话	18897777961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钦州市向阳支行	银行账户	2107590109022103361		
订单列表					
订单号	商品名称	数量	单价	小计（元）	备注
222250100000807807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广西销售分公司2025—2026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及部分地市预算单位车辆加油服务框架协议采购	1	10,000.00	10,000.00	含税
合同金额	10,000.00				
付款方式	对公转账				
其他	按《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务用车加油框架协议采购征集公告》规定，如有其它事项须补充，由采购人和供应商协商另行约定。				
甲方： 灵山县司法局			乙方：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广西钦州销售分公司		
联系人： 张莹莹			联系人： 李军林		
甲方授权委托人：			乙方授权委托人：		
地址： 三海街道江滨三路			地址： 钦州市扬帆大道西面、市二中北面钦州市开投大厦办公楼主楼17层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